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0年10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彬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安排，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和项目进度，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19 日